

证券代码：835250

证券简称：爱慕希

主办券商：华融证券

南通爱慕希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选举李京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。

选举李京龙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，自 2021 年 12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鉴于原公司监事会主席洪裕锋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监事职位后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为了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任命李京龙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，并选举监事会主席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京龙，男，1990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。2016 年 9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高级项目经理，从事上市及拟上市公司财务审计工作；2020 年 5 月至今，任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，从事投资项目风险审核工作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监事会主席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人员的任免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及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南通爱慕希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南通爱慕希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1年12月16日